

國立羅東高工 西側門遙控器使用注意事項

100.3.17 核定

- 一、為落實西側門遙控器使用與門禁管理，特訂定本注意事項。
- 二、學校建置西側門遙控器管理系統，並核發遙控器提供教職員工申請使用。
- 三、西側門遙控器以提供本校現職教職員工且有需求者為主，每人限乙只，並參採使用者付費精神，繳交保證金，該項保證金以購置及製作成本費計。
- 四、合作社決標廠商部份，將提供定量遙控器，由合作社配用予較有需求廠商，惟每家廠商至多乙只，並繳交保證金，使用時間以 1 年或合約、上課期間為限，到期後需繳還遙控器，並無息退還保證金，無法繳還者，保證金繳入公庫。
- 五、遙控器登記核發後，請妥善保管，且不得轉借它人、其它單位使用或破解拷貝，若有該等情事其所衍生之權責問題，由申請人負責。
- 六、本遙控器經教職員工申請後，由總務處造冊編號登錄後，核發交申請者使用，爾後如有毀損、遺失者，欲重新申請時，需自負後續購置與製作成本費用；而退休、調職、離職或不使用時務必繳還學校，並無息退還保證金；無法繳還者，保證金繳入公庫。
- 七、遙控器務請小心使用，開啟、關閉側門需注意周遭人、物安全；車輛進出側門後，需再用遙控器將西側門關閉，並隨時注意前、後方來車與側門前方路況。
- 八、車輛進出時，請注意燈號顯示，並稍待側門完全開啟及關閉後，方可駛離，以確保安全。(※綠燈—開門；紅燈—關門)
- 九、前次車輛進出側門，而側門尚未完全關閉時，後方欲進出之車輛，請勿藉隙強行通過，以免產生危險，如因疏忽而致意外事件，應負責相關責任。
- 十、車輛進入西側校內區域後，請務必依劃線之停車格停放車輛，以免影響其他行人、車輛動線及產生安全問題。
- 十一、實習工場區停車位有限，倘無法容納您的愛車時，請轉移停放至學校東側汽車停車場。
- 十二、本注意事項經行政會議報告討論，呈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